附件 2

《关于深化艺术人员职称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

（征求意见稿）》起草说明

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国家和我省关于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和职称制度改革的工作部署，服务人才强省战略和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按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文化和旅游部关于深化艺术专业人员职称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人社部发〔2020〕68号）要求，我们研究起草了《关于深化艺术专业人员职称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实施意见》）。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起草背景和过程

艺术专业人员是我省专业技术人才队伍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推进文化改革发展、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的重要力量。 实现我省关键技术突破、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实现新时代辽宁 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的重要力量。随着我省职称制度改革的不断深化，我省艺术专业人员职称制度仍存在着职称体系不够规范、评价标准不够科学、评价机制有待完善等问题，亟需通过改革加以解决。按照分类推进职称制度改革工作部署，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委托省文化和旅游厅牵头承担《实施意见》的起草工作。一是成立工作机构。建立艺术人员职称制度改革协调小组，负责组织专家进行文件起草论证等工作，明确工作任务，制订工作计划，加快推进改革工作。二是研究梳理政策。全面了解我省艺术人员职称评审工作现状，汇总梳理现行政策，研究人社部、文旅部等上级部门现行政策，参考广东、山东、安徽、江苏、黑龙江等地职称政策文件。三是广泛调研征求意见。对改革过程中亟需解决的制度体系、评定标准、评价方式等重点问题进行深入调研，通过书面和实地调研，汇总20余家单位共50余条意见和建议，经10余场70余人次专家反复论证形成征求意见稿。

二、主要内容

《实施意见》聚焦艺术人员职称评价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围绕规范制度体系、完善评价标准、创新评价机制、促进职称制度与人才培养使用制度相衔接、改进职称管理服务方式等方面，提出针对性改革措施，共三个部分。主要内容包括：

第一部分是总体要求，明确了我省改革的指导思想和基本原 则。遵循艺术领域人才成长规律，完善我省艺术人员职称制度，发挥好人才评价“指挥棒”作用，突出职业发展特点，建立分类科学、合理多元的评价体系。第二部分是改革的主要内容。包括六个方面：一是规范制度体系。明确各类艺术人员各层级职称资格以及新旧体系对应关系，建立专业动态调整机制，积极向新型职业领域拓展。二是完善评价标准。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突出专业水平和艺术成就评价，积极推行代表作制度，多元化吸纳各类业绩作为职称评审内容，建立职称评审绿色通道，积极向特殊人才倾斜，并明确评定标准的制定部门。三是创新评价机制。丰富评价方式，畅通评价渠道，促进职称评价与人才培养使用相结合。四是优化管理服务机制。加强对各行业评审委员会建设规范，严肃评审工作纪律，完善职称评审监督机制，优化职称评审服务机制。第三部分是组织实施。从加强领导、稳慎实施、营造环境等方面，提出具体要求。

三、需要说明的几个问题

（一）关于规范制度体系。《实施意见》围绕我省推动高质量发展主题，充分发挥人才评价“指挥棒”和风向标作用，以提升艺术专业人员的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为出发点，根据我省文艺事业和文艺群体发展实际，建立专业设置动态调整机制，鼓励评机构在我省发展势头良好、评价需求旺盛的新型职业领域增设专业，并做好新旧专业的过渡工作。

（二）关于完善评价标准。始终把品德放在艺术人员评价的首位，牢固树立马克思主义文艺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按照德艺双馨的要求，重点考察艺术专业人员的政治立场、职业道德、社会责任和从业操守。适应我省各领域艺术人才发展需求，克服唯学历、唯资历、唯论文、唯奖项倾向，突出专业水平和艺术成就。注重对艺术专业人员在弘扬主旋律、艺术表演、作品创作、艺术惠民、满足人民精神文化需求等方面的能力业绩。积极推行代表作制度，评价内容包含影视、戏剧（戏曲）、舞蹈、音乐、创意设计、动漫游戏、文学创作作品和舞台美术设计方案、大型演出策划方案、舞台技术报告等实际业绩。建立职称评审绿色通道。对业绩突出、贡献重大的艺术专业人员以及引进海外高层次人才和急需紧缺人才，开辟职称评审绿色通道，并对长期在艰苦边远地区和基层一线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予以政策倾斜。艺术领域涵盖行业广泛、资格类型众多，省文化和旅游厅等相关主行业主管部门将根据《实施意见》精神，结合自身职能另行修订本行业的评价标准并公布。

（三）关于创新评价机制。艺术人才评价要积极丰富评价方式，不拘一格评价人才，综合利用面试答辩、作品视频、现场展示等多种方式开展职称评审。积极发挥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包括人事代理机构、所属行业学会（协会）、文联、作协等作用，畅通各类艺术专业人员职称申报渠道。坚持业内评价机制，注重遴选能力业绩突出、声望较高的同行专家担任评委，积极吸纳高等院校、科研机构、艺术教育机构高水平专家和经验丰富的一线文艺工作者以及新文艺群体优秀人才进入评审专家库。